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3 年度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睢县民政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睢县民政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下设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股（区划地名股）、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社会组织管理股（养老服务股）、人事财务股 6 个工作科室。

（二）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 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管理工作， 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负责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负责全县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工

作，负责乡镇以上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

6、贯彻落实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贯彻落实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贯彻执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负责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组织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1、贯彻执行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有关职责分工

一是与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睢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

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是与睢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睢县民政局会同睢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睢县行政区划图。

二、睢县民政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睢县民政局 2023 年度本级预算。我单位二级机构自 2015 年合并于民政局，本级预算即为部门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收入 11506.67 万元，支出总计 11506.67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了 8141.32 万元，增长 241.92%。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增加项目支出特定目标类上级提前下达 2023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5806 万元，及县级配套项目支出其他运转类 95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项目支出特定目标类提前下达 2023 年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04 万元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1506.67 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 10202.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0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1506.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6.67 万元，占 5.45%；项目支出 10880 万元，占 94.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202.6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30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837.32 万元，增长 203.17%；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1304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项目收支预算较上年增加 8141.3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202.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35.38 万元，占 99.34%；卫生健康支出 23.17 万元，占 0.23%；住房保障支出 44.12 万元，占 0.4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26.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0.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56.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支出经济分类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11506.67 万元，其中：工资奖金津贴 449.59 万元，占 3.91%；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64 万元，占 1.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83 万元，占 0.51%；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7 万元，占 0.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1 万元，占 0.02%；住房公积金 44.12 万元，占 0.38%；退休费 11.79 万元，占 0.1%；生活补助 10.1 万元，占 0.09%；救济费 9276 万元，占 80.62%；助学金 7 万元，占 0.06%；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5 万元，占 1.55%；办公设备购置 17.22 万元，占 0.15%；房屋建筑物构建 743 万元，占 6.46%；基础设施建设 500 万元，占 4.35%。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减少 5.71%。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该项预算。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购置，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该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用的支出，与 2022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2022 年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用预算金额一致，没有改变。

(二) 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费用的支出，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减少 40%，主要原因 2023 年倡导节俭，缩减公务接待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04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敬老院扩建（重度残疾人照护中心）项目尾款，智慧养老管理和服务平台建设，孤儿助学等。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 10880 万元，其中：孤儿救助 170 万元，占 1.56%；高龄津贴 1138 万元，占 10.46%；免费火化 150 万元，占 1.38%；残疾人两项补贴 720 万元，占 6.62%；集中特困人员管理经费和工作人员工资 150 万元，占 1.38%；社会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7206 万元，占 66.23%；40%救济 20 万元，占 0.18%；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 22 万元，占 0.2%；第一批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 500 万元，占 4.6%；县级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建设 743 万元，占 6.83%；孤儿助学 7 万元，占 0.06%；智慧养老管理和服务平台建设 54 万元，占 0.5%。

十一、本级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睢县民政局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投入管理、产出和效益三方面指标情况。2023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1506.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70.3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6.36 万元；项目支出其他运转类 3770 万元、特定目标类 7110 万元。

十二、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睢县民政局按要求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采用定量方法描述，从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四个方面对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和量化。2023 年，我部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支出总额为 10880 万元，其中：孤儿救助 170 万元、高龄津贴 1138 万元、免费火化 150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720 万元、集中特困人员管理经费和工作人员工资 150 万元、社会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7206 万元、40%救济 20 万元、艾滋病患者生活定量补助 22 万元、第一批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 500 万元、县级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建设 743 万元、孤儿助学 7 万元和智慧养老管理和服务平台建设 54 万元。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睢县民政局 2023 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6.36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电费、印刷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22.58 万元，增长 66.84%，主要原因：2023 年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比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睢县民政局资产总额1627.7641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1269.368万元，车辆69.2401万元，办公设备103.4442万元，专用设备89.9939万元，其他资产36.4678万元，无形资产59.2501万元。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3年睢县民政局预算单位为睢县民政局本机预算，没有单独核算的二级机构预算单位。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

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为实现特定政策目标补助给下级政府的专项支出，下级政府应当按照上级政府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也就是通常意义上的“专款”。

附件：睢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睢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0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0,165.6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04.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135.3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3.1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50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4.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804.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506.67	本年支出合计	11,506.6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506.67	支出总计	11,506.67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睢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506.67	626.67	548.42	21.89	56.36		10,880.00	3,770.00	7,110.00
			408	睢县民政局	11,506.67	626.67	548.42	21.89	56.36		10,880.00	3,770.00	7,110.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475.95	475.95	419.59		56.3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9	11.79		11.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8.83	58.83	58.83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70.00						170.00	170.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138.00						1,138.00	1,138.00	
208	10	04		殡葬	150.00						150.00	15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20.00						720.00	720.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956.00						5,956.00	150.00	5,806.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00.00						1,400.00	1,4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00						20.00	2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1	12.81	2.71	10.10			22.00	22.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8	11.18	11.1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9	11.99	11.99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12	44.12	44.12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804.00						804.00		804.0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睢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506.67	一、本年支出	11,506.67	10,202.67	10,165.67	1,304.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02.6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0,165.67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04.00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35.38	10,135.38	10,098.38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3.17	23.17	23.17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44.12	44.12	44.1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804.00			804.0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506.67	支出合计	11,506.67	10,202.67	10,165.67	1,304.0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睢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202.67	626.67	548.42	21.89	56.36	9,576.00	3,770.00	5,806.00
			408	睢县民政局	10,202.67	626.67	548.42	21.89	56.36	9,576.00	3,770.00	5,806.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475.95	475.95	419.59		56.3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9	11.79		11.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8.83	58.83	58.83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70.00					170.00	170.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138.00					1,138.00	1,138.00	
208	10	04		殡葬	150.00					150.00	15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20.00					720.00	720.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956.00					5,956.00	150.00	5,806.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00.00					1,400.00	1,4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00					20.00	2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1	12.81	2.71	10.10		22.00	22.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8	11.18	11.1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9	11.99	11.9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12	44.12	44.12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睢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6.67	570.31	56.3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3.57	303.5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94	51.9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4.08	64.0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10		10.1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9.46		9.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1.79	11.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8.83	58.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1	2.71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10	10.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17	23.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4.12	44.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睢县民政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30		3.00		3.00	0.30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睢县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04.00					1,304.00		1,304.00	
			408	睢县民政局	1,304.00					1,304.00		1,304.00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04.00					804.00		804.00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睢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880.00	9,576.00	1,304.00						
	408	睢县民政局	10,880.00	9,576.00	1,304.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孤儿救助专项（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170.00	170.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高龄津贴补助资金（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1,138.00	1,138.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免费火化资金（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121.50	121.5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免费火化（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28.50	28.5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720.00	720.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集中特困人员管理经费和工作人员工资（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150.00	15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2]0165)2023年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央财政(提前告知)	睢县民政局	5,806.00	5,806.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1,400.00	1,400.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40%救济专项(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年初预算安排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一般专项2023)	睢县民政局	22.00	22.00							
特定目标类	(年初基金预算)第一批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基金预算2023)	睢县民政局	500.00		50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综【2022】93号关于下达2023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提前告知)	睢县民政局	743.00		743.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2]0192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提前告知)	睢县民政局	7.00		7.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综【2022】93号关于下达2023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提前告知)	睢县民政局	54.00		54.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睢县民政局		
年度履职目标	1、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针对实行社会化管理的试点敬老院，优先享受养老机构运营补贴。2、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贴对象，加大对政策的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3、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4、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5、切实保障我县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权益保障资金按时按标准发放。6、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落实惠民殡葬。7、按时足额发放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高龄津贴补贴	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社会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	针对实行社会化管理的试点敬老院，优先享受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残疾人两项补贴	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贴对象，加大对政策的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孤儿救助	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40%救济	切实保障我县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权益保障资金按时按标准发放		
	免费火化	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落实惠民殡葬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	按时足额发放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506.67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1,506.67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626.67	
（2）项目支出		10,88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2%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2%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80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按时发放率	≥92%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低保、特困基本生活救助按时发放率	≥95%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3%		
		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5%		
		40%救济按时发放率	100%		
		惠民殡葬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1月内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按时发放率	≥92%	
	履职目标实现		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格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权益保障资金按时按标	100元/人/月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按时发放率	2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孤儿生活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满意度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3%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 睢县民政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08		10,880.00	10,880.00										
408001	睢县民政局	10,880.00	10,880.00										
41142223000000009691	年初预算安排的孤儿救助专项 (一般专项2023)	170.00	170.00										
					项目总成本	≤170万元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孤儿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难儿童纳入检测范围率	≥85%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41142223000000009735	年初预算安排的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一般专项2023)	1,138.00	1,138.00										
					项目总成本	≤1138万元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90%	
							100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300元					
							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90-9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100元					
							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	≥1.9万人					
							80-8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50元					
41142223000000009737	年初预算安排的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 (一般专项2023)	720.00	720.00										
					项目总成本	≤800万元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99%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没有的满意度	≥92%	
							政策知晓率	≥90%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99%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9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41142223000000009752	年初预算安排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一般专项2023)	1,400.00	1,400.00										
					项目总成本	≤1400万元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难儿童纳入检测范围率	≥85%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41142223000000009759	年初预算安排的40%救济专项 (一般专项2023)	20.00	20.00										
					项目总成本	≤20万元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权益保障资金按时按标准	100元/月					
							符合发放条件的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	≥70人					
					项目总成本	≤121.5万元	推进殡葬服务供给主体和方式多元化	适度提高	文明节俭治丧, 节地生态安葬, 文明低碳祭扫	有效带动	加强殡葬服务的管理满意度	≥90%	

41142223000000009764	年初预算安排的免费火化资金 (一般专项2023)	121.50	121.50				按照我县统计局死亡人数统计数据	不低于1000元/具的标准补助						
							发展公益性基本殡葬服务纳入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稳步提高						
41142223000000009766	年初预算安排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 (一般专项2023)	22.00	22.00				项目总成本	≤22万元	符合条件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的满意度	≥9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发放标准	≥200元/人/月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99%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按时发放率	100%				
41142223000000002519	年初预算安排的集中特困人员管理经费和工作人员工资 (一般专项2023)	150.00	150.00				项目总成本	≤150万元	集中供养管理经费标准	2元/人/天	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2%
									集中供养工作人员工资	1725元/月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集中特困供养管理经费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率	≥95%				
411422230000000026301	年初预算安排的免费火化 (一般专项2023)	28.50	28.50				项目总成本	≤150万元	落实惠民殡葬实行火化的按照	不低于1000元/具的标准补助	殡葬服务能力和水平	明显提升	加强殡葬服务的管理满意度	≥90%
									殡葬设施建设经费和日常运行管理等费用按时支付率	≥90%				
									殡葬设施建设水平	显著提高				
411422230000000007854	(豫财社[2022]0165)2023年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央财政(提前告知)	5,806.00	5,806.00				项目总成本	≤5806万元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5%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者认定准确率	≥9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411422230000000008514	(豫财社[2022]0192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提前告知)	7.00	7.00				项目总成本	≤7万元	资助项目政策符合率	100%	孤儿完成学业情况	显著提升	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90%
									孤儿年满18周岁就读大学、硕士、中等职业学校享受补助人数	9				
									孤儿助学工程发放率	≥90%				
411422230000000014407	豫财综【2022】93号关于下达2023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助资金(提前告知)	743.00	743.00				项目总成本	≤743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9月底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条件和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老年人满意度	≥90%
									扩建的养老服务设施面积	≥1.7万平方米	服务人群覆盖率	持续扩大		
									项目投入使用比例	≥90%				
									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100%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支持项目数量	1个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新增养老服务床位数	≥400床				
									项目方案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100%				
							项目总成本	≤54万元	支持项目数量	1个	服务人群覆盖率	持续扩大	老年人满意度	90

41142223000000014801	豫财综【2022】93号关于下达2023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提前告知)	54.00	54.00				项目投入使用比例	≥90%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条件和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100%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入网人数	≥15.2万人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3月底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41142223000000023511	(年初基金预算)第一批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基金预算2023)	500.00	500.00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	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能力水平	不断提升	享受农村重度残疾人集中照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2年计划建设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面积	≥70000平方米				
								2022年计划建设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2021年底前已建成农村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设施面积	≥61000平方米				

